

产教融合视域下托育专业人才培养需求与实践

汪丹丹, 江雁冰

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儿童早期发展学院, 重庆

收稿日期: 2025年5月6日; 录用日期: 2025年7月1日; 发布日期: 2025年7月14日

摘要

深化产教融合是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在产教融合视域下, 高职院校针对婴幼儿托育服务人才需求升级, 探索创新人才培养实践路径具有重要意义。具体如下: 创新“2+1”进阶培养模式, 重构产教能力跃升路径; 精准定位人才目标, 推动人才供需动态适配; 重构“医教养”协同课程体系, 强化专业与职业衔接; 贯通“岗课赛证”四维联动, 提升人才综合素养; 搭建校企命运共同体, 长效赋能合作机制; 打造专兼“双师型”教学创新团队, 满足多元教育需求。

关键词

产教融合, 人才培养,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实践路径

The Demand and Practice of Talent Cultivation in Childcare Major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dustry Education Integration

Dandan Wang, Yanbing Jing

College of 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Chongqing Preschool Education College, Chongqing

Received: May 6th, 2025; accepted: Jul. 1st, 2025; published: Jul. 14th, 2025

Abstract

Deepening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is the key to promot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modern vocational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i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vocational colleges to upgrade the demand for infant and toddler care service talents and explore innovative talent cultivation practice paths. Specifically, we

will innovate the “2 + 1” advanced training model and reconstruct the path for enhancing production and education capabilities; Accurately positioning talent goals and promoting dynamic adaptation of talent supply and demand; Refactoring the collaborative curriculum system of “medical education” and strengthening the connection between majors and professions; Integrate the four-dimensional linkage of “job, course, competition, and certification” to enhance the comprehensive literacy of talents; Build a community of shared future between schools and enterprises, and establish a long-term empowerment cooperation mechanism; Build a dedicated and dual teacher teaching innovation team to meet diverse educational needs.

Keywords

Integration of Industry and Education, Talent Cultivation, Infant and Toddler Care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Practical Path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幼有所育”背景下，随着社会对婴幼儿照护服务需求的日益增长，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培养显得愈发重要，为了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标准化发展并完善服务供给体系，国务院于2019年颁布了《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高职院校要根据需求开设婴幼儿照护相关专业，加快培养婴幼儿照护相关专业人才，建设一支品德高尚、富有爱心、敬业奉献、素质优良的婴幼儿照护服务队伍”[1]。高等职业院校是托育人才的输送端，承担着培养托育人才的重要使命，同时新的机遇和挑战也悄然而至。托育专业人才培养工作处于不断探索阶段，对行业的人才培养需求、职业对应岗位的核心能力在不断的优化和改进，构建科学的课程体系仍需要不断探索。坚持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为基本理念，以促进就业和适应行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为宗旨，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聚焦专业核心能力和职业核心能力重构课程体系，在课程结构及课程实施上充分体现“能力为重”，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当前，亟需通过产教融合的方式，探索出一条符合实际需求的人才培养路径，从而推动发展高质量普惠托育服务人才的培养。

2. 产教融合的内涵

2023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中，强调托育等生活服务行业作为重点行业深入推进产教融合，培养服务支撑产业重大需求的技能技术人才[2]。产教融合是职业教育与产业界深度融合的重要模式，其核心在于通过教育与产业的紧密结合，培养适应社会需求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通过这种合作，产业为教育提供明确的培养方向，同时获得创新理念和人才支持，形成互利共赢的利益共同体。这一理念最早源于职业教育改革的实践需求，旨在促进职业教育与产业实际需求之间的衔接。2022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指出：“以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深化产教融合为重点，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产教融合、产学合作，从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以及推动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3]。关于产教融合的内涵，研究者们主要围绕教育与产业的深度融合、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文化与价值观的共同塑造以及校企合作的长效机制建设等方面进行探讨。如肖卓霖(2024)

提到, 产教融合的关键在于构建多元化的实践平台, 推动教育链与产业链的深度融合[4]; 郑义和金濯(2022)进一步指出, 产教融合的成功依赖于校企双方的长效合作机制, 包括资源共享、师资共建以及岗位需求的精准对接[5]; 吴秋晨和徐国庆(2023)认为, 产教融合的内涵不仅体现在教育与产业的结合上, 还包括文化与价值观的融合, 需要遵循高技能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规律, 同时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和服务环境, 帮助学生实现从学校到企业的顺利过渡[6]。因此, 从横向看, 产教融合疏通了教育端、产业端和人才端的融合渠道, 使教育从封闭走向开放, 对接各环节端口。从纵向看, 产教融合承认产业的指导地位, 强调互动互补, 构建“学有所用、学有所需”的人才培养体系。

3. 产教融合视域下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人才培养现状

随着我国人口政策的调整和对婴幼儿教育重视程度的提高, 托育服务的市场需求日益增长。然而, 当前我国托育人才培养体系尚不完善, 人才数量不足、质量不高的问题较为突出, 难以满足托幼一体化发展的需求。在这一背景下, 高职院校积极探索产教融合模式, 以提升托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成为当前教育改革的重要方向。

尽管产教融合在政策层面得到了高度重视, 但在实际操作中仍面临诸多挑战。首先, 托育专业课程设置与职业标准缺乏深入对接。例如, 部分高职院校的托育专业课程设置仍沿用多年前的学前教育保育员相关教学内容, 未能体现当前托育行业的最新职业标准和岗位需求。其次, 教学过程与实际托育服务过程缺乏深度融合[7]。许多院校的实训课程多在模拟环境中进行, 学生缺乏真实托育服务场景的锻炼, 难以深入参与实际工作。然后, 沟通机制缺陷与平台缺失问题突出, 缺乏高效、系统的合作交流平台, 导致信息流通受阻[8]。此外, 教师角色定位模糊, 高职院校“双师型”教师比例偏低, 难以满足产业与教育融合的需求[9]。

为解决上述问题, 高职院校进行了多方面的实践探索。例如, 重庆护理职业学院探索了“医养教协同”产教融合培养模式, 通过“1个共同体、2个推进、4个环节”的路径, 实现了校企协同创新与育人有机结合[10]。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通过协同育人模式创新开展标准共定、资源共享、技术共研、服务共拓等环节, 培养了符合市场需求的托育人才[11]。此外,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通过“二维六域”实践育人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机制, 有效提高了托育人才培养质量[12]。

针对当前托育专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提出以下对策建议。首先, 高职院校应彰显自身职业教育发展优势, 持续为地区产业结构调整注入动能。通过专业教学调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和社会服务功能的发挥, 提升托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其次, 高职院校应推动政府层面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 强化产教融合顶层规划设计[13]。地方政府应落实国家相关政策, 建立健全产教融合共同体保障机制和监测评价管理机制。最后, 高职院校应带动托育机构聚焦产教供需精准对接, 强化共同体产教协同互动。通过共建实践教学基地、共享资源和推动产教互动活动, 实现校企深度合作。

4. 产教融合视域下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人才需求升级

4.1. 市场人才需求缺口大

当前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呈现出多元化、专业化的趋势。在产教融合的背景下, 人才培养需更加注重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的提升, 以满足行业发展的实际需求。随着托育服务市场的不断扩大和服务的日益精细化, 行业对具备专业技能和良好职业素养的托育人才需求激增, 如托育机构、早教机构、托幼一体化机构、月子中心、医院儿保中心等需要从事教师、育婴师、保健医生、营养师、健康管理师等岗位的人才。但由于目前市场上具备相关资质和经验的人才较少, 因此存在较大的人才数量缺口。随着社会对婴幼儿照护服务质量的日益重视, 以及三孩政策的深入实施, 预计未来几年内这一缺

口还将持续扩大。这为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的毕业生提供了广阔的就业机会和发展空间。同时,也要求高职院校在人才培养上更加注重实践能力和职业素养的提升,以满足市场需求。

4.2. 人才起点条件门槛较高

随着科技的进步和育儿观念的更新,行业对托育人才综合素质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如沟通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创新能力等。行业岗位对人才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要求较高,人才起点条件升级。行业更多地要求托育、早期教育以及学前教育相关专业的大专及以上文凭的毕业生。同时对专业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证书要求“2+1”,育婴员资格证和幼儿教师资格证是托育人才必备的2项职业资格证书,另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至少获取1项。可见,托育机构对人才基本条件抱有较高期许,这亦是用人单位层面体现了产教融合推动1+X证书制度实施的必然趋势。因此,高职院校应紧密结合行业需求,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力。

4.3. 职业承诺和职业道德高标准严要求

职业承诺是个体对职业的认同和情感依赖,对于投入和对社会规范的内化而导致的不愿变更职业的程度[14]。婴幼儿照护服务人员面对的是0~3岁的婴幼儿,他们的语言、动作、认知、社会性情感等方面处于发展的初始阶段,更需要照护者的耐心和爱心。行业对托育人才职业承诺和职业道德约束高标准严要求,更愿意引进“志愿型”托育人才,能够在工作中信守职业承诺,择一事终一生,具有奉献社会的较高职业道德境界。重点考量个人的职业道德和个人素质层面,即热爱婴幼儿、关心婴幼儿、尊重其个体差异等良好的职业道德,同时具备充分爱心特质、持久耐心品质及强烈责任心态度,团结协作精神、创新拼搏精神、爱岗敬业表现以及吃苦耐劳能力等个人素质指标亦不可或缺。工作能力与经验则是次要考察内容。因此,高职院校在人才培养时将职业承诺和职业道德教育融入全过程,通过开设相关课程、组织实践活动等方式,培育学生的职业认同感和责任感,提升学生的职业道德水平。

4.4. 职业行动能力要求拔高

职业行动能力是通过行动表现出与职业相关的认知能力特征,是学习者的学习成果及其在个体、职业和社会情境中能够负责行动的才能[14]。托育机构管理人员一致认为相比职业认知能力,更加看重职业行动能力,不同机构类型对能力要求的侧重点存在差异化。托育行业对人员的职业核心行动能力需求体现在科学的健康照料、有效的沟通交流、敏锐的洞察力、疾病预防和急救处理,以及对婴幼儿家庭育儿指导能力、育儿环境的创设能力等,而卫生服务机构重点聚焦于婴幼儿日常护理技术、婴幼儿感觉统合训练等职业行动能力。这些执行能力并非与专业技能等同,只有在完整的典型工作任务中才能表现出来,还包括对自我和社会的评价与反思能力。可见,托育人才职业行动能力要求较高,尤其看重真实情境中的工作过程性能力和面对复杂任务妥协解决的整体设计能力。因此,高职院校应注重培养学生实践锻炼,通过设计具有真实工作情境的教学任务和项目提升各项职业行动能力,助力学生的就业竞争力和职业发展潜力。

5. 产教融合视域下“2+1”进阶式人才培养的施行路径

5.1. 创新“2+1”进阶培养模式,重构产教能力跃升路径

2025年教育部发布的婴托专业教学标准中指出“对接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下婴幼儿保育、卫生保健和婴托机构管理等岗位(群)的新要求,不断满足婴幼儿托育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对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需求”[15]。根据托育行业新业态、新模式,融合托育服务新标准,基于“校园企”一体、“产学研用”

融合、“保教医养”多能托育人才模式改革的思路逻辑,利用互联网+托育等技术手段,创新“2+1”进阶式人才培养新模式。具体指本专业学生大一、大二在校加强理论知识与实践技能学习,夯实专业知识与技能,大三在企业中通过顶岗实习来进阶式拔高,在企业完成第三学年的实践课程学习、岗位实习、社区托育实践等教学环节,增强学生职业行动能力,实现了学生由基础理论认知、入门技能到综合实践应用、创新创造的能力螺旋式上升。此过程将专业与产业、企业、岗位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并自然地融为一体,符合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规律,从而形成独具一格的托育人才培养模式,助力托育事业发展(如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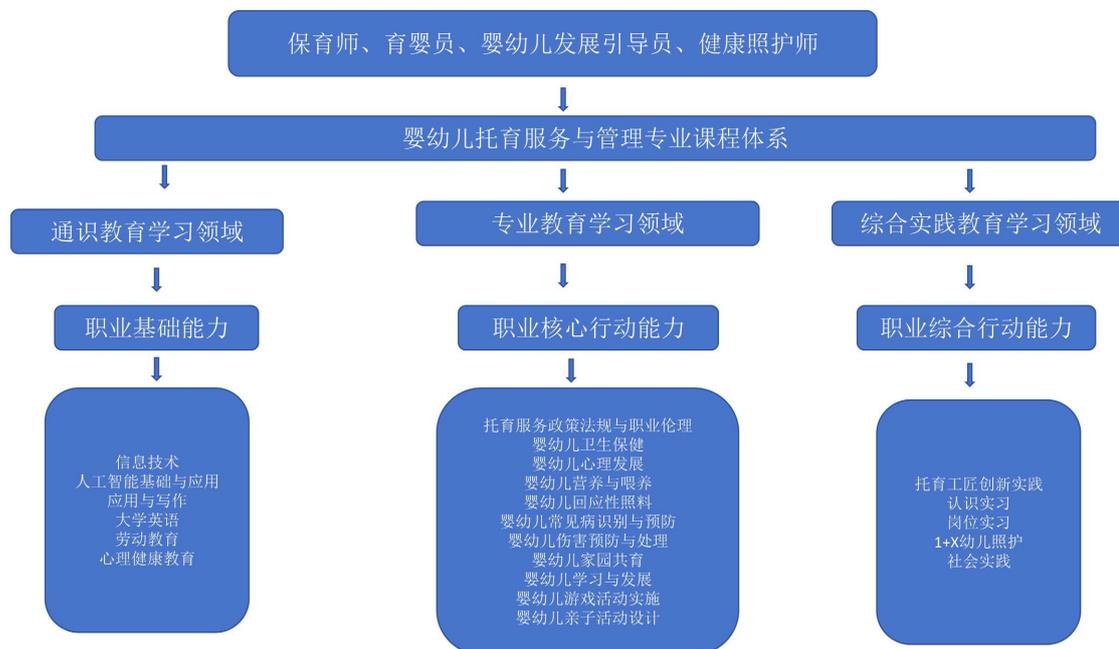


Figure 1. The talent training concept for the infant and toddler care and education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major
图1.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思路图

5.2. 精准定位人才目标, 推动人才供需动态适配

在产教融合视域下,高职院校以就业为导向,搭建校企合作平台,按照职业教育改革及教学新标准等政策文件,深入调研托育行业的人才需求,了解行业发展趋势、岗位能力需求、职业资格标准、毕业生就业质量,从而精准定位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首先,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以社会市场需求为导向,依据托育服务发展对专业人才的核心素养要求,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科学文化基础,懂规律、明原理,会照料、善保健、能游戏、会指导,爱幼儿、愿奉献、勤沟通、会信息技术的德技兼备、保教医养多能融合的托育人才,其次,在专业人才培养过程中,结合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行业发展趋势,对人才培养目标进行动态调整和优化,拓宽就业范围,丰富就业岗位群,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符合市场需求。

5.3. 重构“医教养”协同课程体系, 强化专业与职业衔接

课程体系的建构是人才培养的基石与核心架构,对接行业标准、掌握典型工作任务、剖析职业能力、精心架构“医教养”协同课程体系,旨在将医学、教育学与婴幼儿养育相结合,以提高课程设置与婴幼儿托育服务岗位群的适切性。围绕“育婴员、婴幼儿发展引导员、健康照护师”等岗位职业能力建构“医

“医教养”模块化课程体系, 包括通识教育学习领域、专业教育学习领域、综合性实践教育学习领域三个模块。通过“医教养”深度融合, 学生将全面掌握婴幼儿托育服务的核心与知识技能, 提升其真实工作情境下的适应与问题解决能力。这一体系助力学生逐步构建职业基础能力、职业核心行动能力与职业综合行动能力的进阶, 实现专业技能与职业素养的融合与衔接, 确保在“2”上面打基础、“1”上面出效果(如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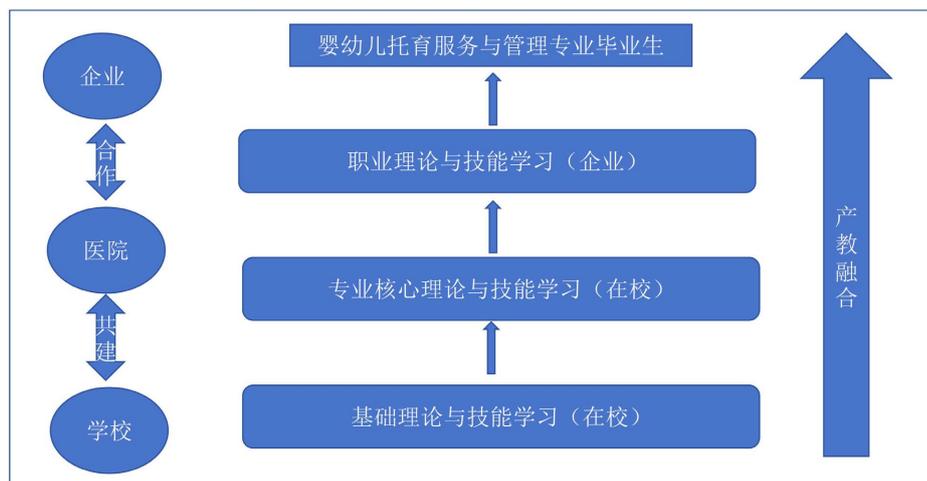


Figure 2. The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path for the infant and toddler care and education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major
图 2.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课程构建路径图

以《婴幼儿家园共育》课程为例, 基于家长需求的调研, 对接行业岗位育婴员、保育师标准, 重构课程教学项目, 创设教学任务情境。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 课堂教学主要通过任务驱动、典型案例分析、角色扮演、实训演练、话题讨论等多样化的形式增强学生的学习兴趣, 激发学生的内驱动力。其次, 通过实操真练, 以发展学生的职业核心能力为目标, 确定个别指导、入户指导、社区亲子活动、家长课堂等多样化的课堂实践形式, 融合了学校、家庭、医院、企业、社区不同的场域, 拓宽了育人路径。此外, 邀请托育机构专家、妇幼保健院的专家到校开展引领讲学, 以及定期举办行业论坛、研讨会等活动, 增强学生对托育行业的认知, 开阔学生对当前行业形势的新视野。

在“医教养”协同课程体系的实施是强化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与职业衔接的重要举措。通过精心架构课程体系、创新教学方法、加强校企合作与师资队伍建设, 可以有效提升学生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 为托育行业培养更多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 满足社会对婴幼儿照护服务的高品质需求。

5.4. 贯通“岗课赛证”四维联动, 提升人才综合素养

《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为了响应国家职业教育改革的要求, 构建行业岗位、医教养协同课程、职业技能竞赛、职业资格证书联动的育人模式, 既能提升职业教育的质量, 又能更好地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托育人才的需求[16]。首先, 岗课证融通以教育见实习活动, 引导学生将课程所学知识 with 能力运用到岗位实践中, 优化课程内容设置与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大纲对应, 鼓励学生积极考取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 如婴幼儿照护师、母婴护理、保育师、育婴师等; 其次, 岗课赛融通, 以赛促教, 以赛促学, 将教学内容链接大赛内容,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大赛, 让学生在比赛中感受真实的工作情景, 发现自身专业素养的优势与不足, 增强职业认同感, 同时将竞赛成果折算为课程学习积分, 提高学生学习的成就感。

5.5. 搭建校企命运共同体, 长效赋能合作机制

《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中对校企合作形式指出:“根据企业工作岗位需求,开展学徒制合作,联合招收学员,按照工学结合模式,实行校企双主体育人”[17]。校企合作即本着双方互利共赢的原则,将托育机构、早教中心等作为学校人才培养的基地,共同维护校企合作机制,确保“2+1”人才培养模式长效发展。

第一,搭建互学互访提升平台。婴托专业与托育机构通过校企合作共同培养高素质综合技能型托育人才达成了长期合作协议。通过校企结对、跟岗访学、联合培养、行业锻炼、业务研修等形式,有序地与行业协同构建婴幼儿托育服务培养新模式。这一合作机制提升教学团队综合能力,合力培养创新型婴幼儿托育服务人才。

第二,制定校企合作管理制度。通过走园活动、研学活动、认识实习、顶岗实习等方式进入托育机构观摩、学习、实习。首先,开展在校学生的走园活动,学生每周特定时间到托育园跟班观摩学习,熟悉岗位工作任务,掌握托育机构一日生活流程,了解托育机构的经营管理模式与运作规律。通过岗位学习和专业课程学习,将教学过程和生产过程有机地融合在一起,便于学生更好地理解和掌握专业知识和技能,达到了“教学做合一”。其次,开展顶岗实习,即第三年综合实践期间采用轮换顶岗的方式进行专业学习和实践锻炼,在行业实践锻炼中学生被分配到早教助教、保育员、保健员等不同岗位,沉浸式体验各种岗位的服务模式,认识不同情境中的生活照料与问题处理,了解机构的管理模式,感受企业文化。学生在真实环境中的亲身经历,增强了对行业和所学专业的全面认识,进一步树立了责任意识、质量意识和团队意识。在此过程中,专业实践指导教师采取“双导师”制,由校内专任教师和行业骨干教师共同负责学生的专业教学和专业实践指导,以确保教学和实习的质量。经由校内指导老师明确学生实习任务,学生以日志、实习报告、活动视频的形式完成任务,机构老师负责引导学生进班岗位实习,并指导学生解决岗位问题。此外,制定了机构与学校双方共同参与的顶岗实习考核文件。考核由校内外指导老师双方共同进行,考核内容分为两部分:一是校外指导教师对学生的考核,占比80%;二是校内指导教师对学生的实习报告的评价,占比20%。考核以企业为主,重点培养学生的职业认同感,树立学生正确的职业观。

5.6. 打造专兼“双师型”教学创新团队, 满足多元教育需求

《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指出:“组织教师企业实践,是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实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提高职业教育质量的重要举措。”[18]双师型教师是高职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重点和特色,婴托专业搭建双向通道,组成了专兼结合、校内外教师搭配、行业与高校专家结合的教师教学团队。具体而言,主要通过“走出去”和“请进来”两种方式实施。

“走出去”是组织校内专任教师定期到行业实践锻炼并保证每年不低于30天,通过承担托育机构中的具体工作任务,从而准确地掌握岗位职责、服务模式以及行业发展新动态;或是到妇幼保健院现场观摩学习婴幼儿卫生与保健知识和技能。“请进来”是指邀请行业骨干教师、医药学校教师和妇幼保健院医生到校内兼职上课,同时邀请行业或医学及护理学专业背景的教师或本科院校专家通过讲座或沙龙等形式开展联合教研活动和学术研究指导。

通过这种双向互动,建构了结构化双师型教师队伍,为学生的多元教育提供支持。校内专任教师和行业兼职教师在“2+1”人才培养模式中充分发挥各自的引领作用。专任教师不仅要完成校内“2”的教学任务,而且也要参与到校外“1”的学生行业学习指导工作;行业兼职教师既要在“1”中指导学生行业实践,也要参加到“2”的专业理论教学工作中。另一方面,教师们能够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和技能,保持与行业发展的同步,同时也能够将最新的行业动态和技术引入到教学中,提高教学的实用性和针对性。

除此之外, 婴托专业致力于教师队伍的持续建设与发展, 通过定期安排教师参与各类培训与学术交流活动, 增强其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同时, 构建科学的教师评价及激励体系, 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的积极性与创造力, 为婴托专业的稳定、长远发展筑牢坚实的人才根基。

6. 结语

综上所述, 产教融合视域下的“2+1”进阶式人才培养模式为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提供了创新路径。通过创新培养模式、精准定位人才目标、重构课程体系、贯通“岗课赛证”联动、搭建校企命运共同体以及打造“双师型”教学团队, 该模式有效解决了托育行业人才需求缺口大、职业素养要求高、职业行动能力要求强等问题。这一模式不仅提升了学生的综合素养和就业竞争力, 也为高职院校与托育行业之间的深度合作提供了可持续发展的范例, 为推动托育行业高质量发展和职业教育改革提供了有益借鉴, 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基金项目

2023年重庆市教委科学技术研究项目“信息化背景下婴幼儿智慧托育服务模式及实践研究”(项目编号: KJON202302905)。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EB/OL]. 2019-05-09.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5/09/content_5389983.htm, 2025-04-16.
- [2]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EB/OL]. 2023-06-08.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306/content_6886061.htm, 2025-04-17.
- [3]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EB/OL]. 2022-12-21. http://www.moe.gov.cn/jyb_xxgk/moe_1777/moe_1778/202212/t20221222_1035691.html, 2025-04-17.
- [4] 肖卓霖. 产教融合视域下清远职业院校纺织服装产业人才培养路径研究[J].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4, 23(4): 39-44.
- [5] 郑义, 金濯. 产教融合视域下高职国际化人才培养体系研究[J]. 教育与职业, 2022(16): 97-101.
- [6] 吴秋晨, 徐国庆. 产教融合视域下高职院校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研究[J]. 高等职业教育探索, 2023, 22(5): 8-14.
- [7] 邓菲菲, 李建琼, 曹军民, 等. 高职院校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人才培养问题探讨与思考[J]. 卫生职业教育, 2024, 42(10): 18-21.
- [8] 段丽红. 婴幼儿托育专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的问题与对策[J]. 运城学院学报, 2024, 42(4): 90-95.
- [9] 刘世云. 基于产教融合的实践教学体系实施路径研究——以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为例[J]. 教育教学论坛, 2024(14): 129-132.
- [10] 夏利华, 任柳.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医养教协同”产教融合培养模式实践研究[J]. 卫生职业教育, 2025, 43(5): 14-18.
- [11] 朴晓琳. 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共同体建设实践研究——以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例[J]. 牡丹江教育学院学报, 2024(12): 47-49+81.
- [12] 阮学兰, 阳莉华. 托幼一体化视域下产教融合式托育人才培养模式研究[J]. 黑龙江工业学院学报(综合版), 2024, 24(12): 32-35.
- [13] 丘毅清, 席小莉. 产教融合背景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培养的实践与思考——以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例[C]//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财团法人东莞台商育苗教育基金会, 台湾高等教育学会. 第十八届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论文集. 广东: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编印, 2023: 39-45.
- [14] 赵志群, [德] Felix Rauner. 职业能力测评方法手册[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12-16.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教学标准[EB/OL]. 2025-02-11. 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vjyzyjxbz/gdzyjy_zk/zk_yywsdl/yywsdl_jkgl_ycijl/, 2025-04-22.

- [16]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EB/OL]. 2021-10-12. http://www.moe.gov.cn/jyb_xgk/moe_1777/moe_1778/202110/t20211012_571737.html, 2021-11-30.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等. 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EB/OL]. 2018-02-05. https://www.gov.cn/xinwen/2018-02/20/content_5267767.htm, 2025-03-22.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等. 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EB/OL]. https://www.gov.cn/xinwen/2018-02/20/content_5267767.htm, 2018-02-05.